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新增质押的公告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 股东及一致行 动人	解除质押股 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 其所持股份比例	
		205	2017年12月13日	2018年12月13日	洛阳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焦作分行	2.34%	
李世江	是	是	10	2018年8月28日	2018年12月13日	洛阳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焦作分行	0.11%
		30	2018年10月12日	2018年12月13日	洛阳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焦作分行	0.34%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 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 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 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李世江	是	200	2018年12月21日	2019年12月21日	深圳市高新投融 资担保有限公司	2.29%	质押融的
		450	2018年12月24日	2019年12月24日	洛阳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焦作分行	5.14%	质押融

截至本公告日,李世江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87,481,960股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4.87%,占公司总股本的6.83%。四、其他请兄说明李世江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 四、共恒闸(50时) 李世江先生发信伏兄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目前,李世江先生未出现平仓风险 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未出现导致公司实施控制反发生变更的支质性因素。未来其股权变动或达到《中华人良共和国证券法》、《上 市公司或使需要功法、"等规定的社关制能力、公司部产的基本及战兢的指认是成人及时履行危息数据义务。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週編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21日向全体董事发 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通讯方式于2018年12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作出决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王达武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于召开董事

工、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

同意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最高授信额 度为本外而合计人民币叁亿元整,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外而借款、票据承兑、票据账规、出口商业发票贴现、开立信用证、进口押汇、保函等融资业务及国际结算、外汇资 金业务、网上银行等中间业务;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该项业务,有效期自董事会

表决结果: 9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福达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6日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押及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以监事至王体成以除证公司付各县头、作明朴元强、改书征取记载、读寻注原本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接受物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城科技")的通知,鑫城科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在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办理了解押 及补充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是否为第一 大股东名本 大股东处— 数(投) 数行动人 数(投)	解押原
Mary Mary Mary Mary Mary Mary Mary Mary	因
芜湖市鑫城科技 投资有限公司 否 7,400,000 2016-11-25 2018-12-24 海通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20.15%	提前购 回

		二、	股份被质押	的基本情	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 大股东及一 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 其所持股份 比例	质押用 途
芜湖市鑫诚科技 投资有限公司	否	7,400,000	2018-12-25	2019-01-18	海通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20.15%	补充质 押
	被质押的						
金州利林市均	辛特有 八言	1854436 5	720 026BG	上八司台	配本的にな	10% 图升版	5年1月日1日2月

公司股份36,720,000股,占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99.997%,占公司总股本的5.31%。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車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 无
-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18年12月25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 云南省景各县林纸路201号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见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并进行了计算。监票。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监索第先生共步、北京德恒、昆明/银市争分所刘范律师、刘书含律师出席了现场会议并作见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盘》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1人,董事张正岸、张正成、董广、李鹏、潘倩、赵燕、黄伟民、赵万一因公务未能现场出席。

-) 非累积投票议案 .iV案名称:《关于出售中密度纤维板车间(二车间)资产的议案》

股东类型	同意	反	전	弃权		
IDC/FCIACINE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6,628,94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						
本议家为特别决议	事项, 须经出席会计	议股东及股东	代表所持有	砂夷 は 材 昭	份总数的2/	3以上通过。

一、下不见。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莹,刘书含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或可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费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各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涂很售期解涂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一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4人。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3.2万股。占公司目

1.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头时14人,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3.2万股,占公司目前已股本的20.27%。限售起始日为20.17年12月27日、随时期限为12个月。
2.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18年12月27日。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度投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关于《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缴励计划。第条)》(以下简称"食限制性股票缴励计划》")预留投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期 是1. 并起程20.77年第一次的知识企工会全营被查公却是关股 1. 由据程20.77年第一次的知识企工会会营输金的却是发展 1. 由据程20.77年第一次的知识企工会会营输金的却是发展 1. 由据20.77年第一次的27年第一次的1900年不同。

足,并根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相关授权,办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解除限售条 件部分的股票解除限售事宜。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概述 1、2017年3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

1,2017年3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经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天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资格等)及其被要的议案。《关于会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资格等)以案》。 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 大型等。 大型等的,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 并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官案。》及其擒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资格等)以及《关于核实(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名单)的议案》。 3、2017年3月5日,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撤助计划(草案)》进行了审核,发表了 《广州弘亚教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管

1、2017年3月23日,公司公告披露《监事会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人员名申的公示情的说明及核查意见》。 5、2017年3月28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掩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撤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 案》、以及《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限制性股票撤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6、2017年6月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主依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投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7.2017年6月19日、公司董事会已实施并完成了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投予日为2017年6月6日,首次投予预股份数量为18650万股,占按予日时由公司追股本的1.40%。
8.2017年8月19日、公司董少报、日本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投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撤励管理办法》《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缴励计划(单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17年3月28日召开约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投权、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缴加计划规定的领面保险股票的投资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2017年1月1日为投予日,投予16名缴励对象920万股限制性股票缴加计处定价值的

性股票的按下条件已经放纸,同意公司2017年11月1日为按于日,按于16名歲納对條9.201为限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方数立意见、围筒、探别1 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9,2017年12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因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为像邓月明 已获程但尚未解除限售的与10.3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26.945元/股。公司独立董事 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0,2017年12月26日,公司董事会已实施并完成了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工作,授予日为2017年 11日、2017年12月26日,公司董事会已实施并完成了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工作,授予日为2017年 11日、2017年12月26日。公司董事会已实施对于2月27日,本常照制性股票预留投予登记工作,提予日为2017年

11月1日,预留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7年12月27日。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拟定的激励对象为16人,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20万股。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激励 对象林广华先生因自身原因放弃认购授予全部份额共计0.30万股限制性股票,因而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实际发生的授予对象为15人,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90万股,占授予日时点公司总股本

的30.0658%。

11.2018年2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因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 杨静已获接但尚未解除跟售的合计09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33.354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12.2018年4月17日,公司完成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2万股并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其中回购注销首次接产的限制性股票0.3万股,回购注销预留接产的限制性股票0.9万股,公司分别大量公司公司公司。

司总股本由13531.40万股减少至13530.20万股。 13.2018年6月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十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撤助计划前次投予的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 家》、认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撤助计划前次投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 家》、认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废助计划前次投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 成款、根据公司2017年第二次始制投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撤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 一个解除限售期的相关解除限售事宜。

14、2018年8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因离职而不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刘景、罗稳存,苏都满三人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合计1.77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26.991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 15.2018年11月17日,公司完成回购注销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1.77万股并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

15、2018年11月17日,公司完成回购任前自公农于村州规则任股票17/7月股开投游了《天子部分预测性 股票间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司总股本由1353020万股企更了315284名万股。 16、2018年12月18日,公司分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2017年原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留投予原则性股票第一个解除原售的解除原售各件成款的议 家》、认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留投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原售的解除原售各个保险。 成就,根据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

个解除限售期的相关解除限售事宜。 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 院們性股票級励计划加值沒才能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壽經稅醫法件成就的50時 1.限制性股票繳防计划的個程子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假售期屆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繳防计划》相关规定,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为自授予日起 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展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 数量占获授限制性股票數量的40%。公司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日为2017年11月1日,截至2018年11月1 日,预留授予行领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已届满。 2.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公司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符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

可未及生如下注一"同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 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 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 即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破产身至厕所认定为不遇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破产增配查会及其家出机构认定为不遇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国亚大造法比城行为破中国证监会及其家出机构 效型或者承征的基础人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司业债考核要求: 以2014—2016年净利润为基数,2017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6% "净利润"指标计算以未扣除流随成本前的净利润,且指归属于上i 司股东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 (未扣除激励成本), (未扣除激励成本), 14_2016年净利润增

宗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 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制 B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 相关规定办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相关解除限售事宜。

规定办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相关解除股售事宜。 2.本次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18年12月27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3.2万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0.0237%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人数为14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77,000 46 200

注:激励对象中李彬彬先生为公司董事、其所持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将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后股本结构的变体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1、监事会核查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 牛已满足,本次解除限售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限制性股 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对14名激励 一个解除限售期3.2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除限售。

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块22万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裁励管理办法》、《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撤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和《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撤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个解除限售 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未发生《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不得解除限售的情形。本次解锁的激励 对象满足《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

七、得即法律惠见分的语句思思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 事项已履行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 经成就,解锁条件、对象及数量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 (草案)》的相关规定

公司出具的《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获得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1.公司出具的《甲小企业般上市公司股权额励获得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2.证券登记申报明细消章; 3.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4.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5.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6.国洁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 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之法律意见书。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6日

甘肃亚盛实业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性和完整性来程个别及在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舞生资金结项项目名称:现代火业密管设备生产建设项目;30万亩高效农业 节水海管工程建设项目;现代农业物高体系建设项目;对该古阿鲁科尔心能20万亩市场商品商品商量热建投项目;正了特色农产品综合加工中心项目。
●介含养生资金经验;1,425,60万元(包含油水支付的项目建设电影及原保金439.54万元)。
●介含养生资金金排:1,425,60万元(包含油水支付的项目建设电影及原保金439.54万元)。
●介含养生资金金用途;4,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再集资金金格。1,425,60万元。

2011周289月,公司于2012年7月的转过度设置,2011周289月,公司于2012年7月,公司于2012年7月,公司于2012年7月,公司于2012年7月,公司于2012年7月,以现务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0万元。1918年8月,公司专2012年7月,2013年7日,公司全省2012年7月,公司专2012年7月,公司专2012年7月,公司专2012年7月,公司专2012年7月,公司专2012年7月,公司专2012年7月,公司专2012年7月,公司专2012年7月,1月,1月,1日日全部创企,已经国富治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申缴,并出且国治验学(2012702438号(检验报告)于以确认。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金額(万元)	金額 (万元)	金额(万元)	人净额 (万元)	额(万元)	额(万元)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兰州永昌 路支行	62106011201801004 6704	46,408.85			3, 405.75	49, 814.60	0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兰州 穗银支行	27011501040006029	25,536.00			202.14	25,738.14	0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兰州 铁路支行	62001370001051509 189	37,134.00	26, 165.32		880.12	10,086.12	1, 762.68	
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阿鲁 科尔沁旗支行	15001647742052505 247			20, 000.00	0.58	20, 000.58	0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酒泉 分行	27130353292002568 49			1,027.78	0.25	1,017.95	10.08	
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山丹 支行	62050165040100000 009			1,200.00	-0.10	1,199.90	0	已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玉门 支行	27130361292000594 02			3,937.54	0.43	3,835.23	102.74	
		078.85	26, 165.32	26,165.32	4, 489.17	111, 692.52	1, 875.50	

採蜂資産投資項目時76. 司 (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預案),该次募集资金和阶发行费用后用于投资如下项目: 投资总额 項目名称 (万元) (万元) (万元)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募集资金节余的基本情况

公截	·司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 至2018年11月30日,公	r股票募集贸金投 司募投项目的累记	资项目巳全部级 †投人及资金节	建设完毕,现对剔 余情况如下表用	F集资金投资项 F示:	目进行结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 净额 (万元)	利息收入 净额 (万元)	募投项目累计 投入金额 (万元)	项目结余 金额 (万元)	项目完成 情况
1	30万亩高效农业节水滴 灌工程建设项目	23,711.61	0	23,711.61	0	已完成
2	现代农业滴灌设备生产 建设项目	25,536.00	202.14	25,738.14	0	已完成
3	现代农业物流体系建设 项目	12,134.00	880.27	12,313.81	700.46	已完成
4	内蒙古阿鲁科尔沁旗 20 万亩优质商品苜蓿基地 建设项目	20,000.00	0.58	20,000.58	0	已完成
5	玉门特色农产品综合加 工中心项目	5,000.00	0.43	4,264.93	735.50	已完成
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2,697.24	3,405.75	26,102.99	0	已完成

专户注销事项,上述募集资金应付未付项目建设尾款及质保金48954万元,在满足相关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时,从宽 初货金帐户文化 月末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并承诺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 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三、本次募货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履行的法律租赁 本次工门特也农产品总产加工中心项目转项后、公司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全部完成。 签十本次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均低于2012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价等额的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房 一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为《上海证券交易房形限集二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转处项目全经完成后节 余筹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募集资金净额5%的,可以免于履行公司董事会审议程序,且无需独立董事、保存机构、监事会发表意见。 特此公告。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5日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 12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125),定于2018 年12月28日(星期五)以现场投票和 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有关规定,现发 布召开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现将会议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届次: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召开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

(四)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12月28日(星期五)下午14:30时开始。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18年12月28日上午9: 30-11:30,下午13:00-15:00(股票交易时间);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18年12月27

日15:00-2018年12月2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拟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

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itp.eninfocom.e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 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 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七)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63楼公司第一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12月24日(星期一)。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网络松票时间:

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向控股股东资金拆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5.《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6.《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8年12月13日公 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二、提案	編码		
提案编	EIT.	提案名称	备注
100,000	019	矩系石桥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V
非累积投票	9提案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V
3.00		关于向控股股东资金拆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4.00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V
5.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V
0.00		AA TEARLY & AL CRISCOS VAALAYSIS	./

四,会议登记方式 (一)现场登记时间:2018年12月26日(星期三)9:30—17:00。

(二)现场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63楼会议室。

(三)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

2.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 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个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并须于出席会议时出示。

4. 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 件, 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并须干出席会议时出示。 5. 接受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请于2018年12月26日上午12时 前将出席股东大会的书面确认回复(见附件3)连同所需登记文件以传真或其它方式送

达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

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 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0-88835130或020-88835125 联系传真:020-88835128 邮政编码:510623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食宿费、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联系人:吴勇高、夏磊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出席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
 出席股东大会的确认回执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6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 投票代码:360987, 投票简称: "越秀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根据议案内容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

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 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 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12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12月27日 (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 目)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12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

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取得"深交所数字证 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 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出席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 效委托 限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就股东大会通知 所列决议案投票,如无作出指示,则由本人/本公司的代表酌情决定投票。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	分证号码: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V			
非累积投票提 案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V			
2.00	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V			
3.00	关于向控股股东资金拆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V			
4.00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V			
5.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V			
	Add that did bear as a billion about a did bearing	/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同意"、"反对"、"弃权"三项都"√"视为弃权,在"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的两项打"√"视作废票处理。 三项都不打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应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年月日

1. 请填上以您名义登记与本授权委托书有关的股份数目 2. 本授权表决委托书的每项更改,需由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3. 本授权表决委托书须由公司股东或公司股东正式书面授权的人士签署。如委托 股东为一公司或机构,则授权表决委托书必须加盖公章或机构印章。 4. 本授权表决委托书连同通知中要求的其它文件,最迟须于2018年12月26日上午 12时前传真或送达至广东省广州市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63楼越秀金控董事

5 股本代理人代表股东出席股东大会时应出示已填妥及签署的本授权表决委托 书、股东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及通知中要求的其它相关文件。

出席股东大会的确认回执

致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 证券帐户卡号码: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本人为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A股股份的注册持有人,兹确认,本 人愿意(或由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于2018年12月28日举行的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

股东大会。 股东签名(盖章):

年月日

1. 请填上以您名义登记的股份数目。 2. 此回执在填妥及签署后须于2018年12月26日12时之前传真或送达至广东省广 州市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63楼越秀金控董事会办公室。现场登记无须填写本

回执。 证券简称: 越秀金控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前一交易

日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广州越秀金融挖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目前正在 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12月25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年12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发布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129)。

根据停复牌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停牌前一个交易日(2018年12月24日)登记在册的 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流涌股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所持股份类别等信息披露如下:

	公司股票停牌則1个父易	5日 (ZC)18年12月24日)的	川十大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 别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份种类
1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06,365,452	43.82%	人民币普通股
2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1,348,314	15.31%	人民币普通股
3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1,787,238	11.69%	人民币普通股
4	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8,539,325	6.12%	人民币普通股
5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4,782,679	3.44%	人民币普通股
6	广州智能装备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134,831	1.53%	人民币普通股
7	广州万力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134,831	1.53%	人民币普通股
8	广州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134,830	1.53%	人民币普通股
9	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 司	国有法人	42,134,830	1.53%	人民币普通股
10	广州城启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一	38,009,042	1.38%	人民币普通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别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份种类
1	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9,399,160	10.15%	人民币普通股
2	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4,83,810	0.34%	人民币普通股
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 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一般法人	3,569,138	0.13%	人民币普通股
4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 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一般法人	3,106,473	0.11%	人民币普通股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 等	3,082,812	0.11%	人民币普通股
6	祝军凯	境内自然人	2,530,000	0.09%	人民币普通股
7	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2,527,482	0.09%	人民币普通股
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 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一般法人	2,504,395	0.09%	人民币普通股
9	朱浩	境内自然人	2,276,551	0.08%	人民币普通股
1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67,263	0.07%	人民币普通股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6日